

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制度体系明年年底前全面建成 依法评价政府 须配套制度保障

今后,对于政府提供的政务服务不满意不满意的群众有权给出“好差评”。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的《关于建立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制度提高政务服务水平的意见》,2020年年底前,全面建成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制度体系,建成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“好差评”管理体系,各级政务服务机构、各类政务服务平台全部开展“好差评”。

接受记者采访的专家认为,党的十八大以来,“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”成为我国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目标之一,建立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制度体系具有重要的意义,将会促进我国政务服务的品质提升。”杨建顺说。